

趙

湖北省政府建設廳稿

廳

長

李其志

總收文 事由

建字第

62473

號

文

指令

交發處

別類

附件

校各請暫恢復原石段訊伐一案仰仍派員前往整飭妥洽辦具報由

擬稿

王其志

石其志

郭其志

李其志

檔案 字第 62473 號

五月廿五日

五月廿五日

月 日

月 日

月 日

月 日

五月十八日

月 日

時封發

時蓋印

時校對

時繕寫

時判行

時核簽

時擬稿

時交辦

0

指令

一、據本年五月十三日施鄂文電字第13938號答呈一件：為擬暫恢

復漁石五話線等請核示由。

二、查恢復漁石段話線一案，所據該處施鄂文電字第13816號答呈

據該處警務處呈准由防空總監部核交本省整架

防空話線之鐵線內橫莖應用，以該警務處電復無線可接，且該

段話線是為防空重要專線，能否緩修仰仍由該處警務處核辦。

肅此令。 案：一、二

五令

交通事業管理處

陸長傳。。

請
為憑見本且事核辦

民國三十三年五月拾一日

張光正

湖北省交通事業管理處簽呈

民國三十三年五月

施鄂交電

13938

事由為擬暫緩恢復漁石段話綫簽請 鑒核示遵由

一奉施廳建二字第六二三八六號支路代電以准警務處電復無法撥發修復漁石段鉄綫八
八〇公斤仰知照等因。

二查該段話綫原係航委會撥發綫料交由本省架設作為防空專線自完成以來因湘省
一段未能架綫啣接甚少利用通話現本處實無存儲綫料可資撥用擬請暫緩恢復
是否有當理合簽請

鑒核示遵

謹呈

廳長 譚

職沈友銘

陳瑞齡 代行

